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481688202412981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阿图什市松他克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金泉智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松他克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阿图什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物业管理”项目-新疆金泉智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松他克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物业管理”项目-新疆金泉智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松他克分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物业管理”项目-新疆金泉智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松他克分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KZATS[2024]20201号	物业管理服务	补缴垃圾清运费-	补缴垃圾清运费-	品牌:,服务期限:长期	1	平方米	3000.00	3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0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KZATS[2024]20201号	物业管理服务	1	3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补缴垃圾清运费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456301040009863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